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23-006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局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局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579,213,96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山清	李哲、张晓明	
办公地址	深圳市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29 层	深圳市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29 层	
传真	0755-25170367	0755-25170300	
电话	0755-25170336	0755-25161202、0755-25170382	
电子信箱	zgbajt@163.net	zgbajt@163.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 年度，在国际环境风高浪急和国内面临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的情况下，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迎难而上，沉着应对，多措并举统筹推进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集团产业结构不断完善，竞争优势和持续成长能力不断增强，产业经营规模和业绩实现增长，其中高新技术产业经营效益显著，但企业发展仍不均衡，部分企业仍未能摆脱经营困难、效益不佳的局面。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 3,203,283.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1.94%；营业成本 2,561,788.3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80%；销售费用 111,712.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8%；管理费用 134,258.78 万元，比上年

同期增长 22.02%；财务费用 45,297.4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4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658.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81.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5.72%。

（一）高新技术产业

本集团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同比大幅增长，产业地位明显增强，较好地把握了行业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2,752,271.19 万元，同比增长 127.76%；实现利润总额 260,059.74 万元，同比增长 58.07%。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的贝特瑞强化供应链管理，通过技改提升现有产能，同时新建产能逐步释放，确保持续稳定供应；继续加快布局生产基地及产能建设，分别与大理白族自治州政府、祥云县政府，深圳光明区政府签署协议投资建设项目产业基地；与中伟股份就前驱体产品开发、供应，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及产能布局等领域开展战略合作；与 STELLAR 公司合资建设印尼基地；与黑龙江交投集团开展负极材料深加工合作，与亿纬锂能共同对四川贝特瑞增资建设负极产能；持续聚焦客户需求，注册了德国子公司、成立了日本办事处，以进一步拓展服务海外客户；持续坚持创新引领，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优化生产工艺，加快对新产品及新客户的导入，多项正负极产品实现突破，巩固和强化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报告期内，贝特瑞实现销售收入 2,567,867.64 万元，同比增长 144.76%；实现净利润 230,947.15 万元，同比增长 60.27%。本集团控股的国际精密积极应对国际外部环境变化、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多种不利因素，继续推行战略转移新策略，多方位拓展业务渠道；推动落实精益生产，在产品品质、控成本、保交付方面取得显著的成效；通过原材料国产化及引入新供应商，大幅缩短采购周期，减少采购成本；持续推进产学研合作，加大自主研发产品投入，助力公司战略转型；报告期内，国际精密实现销售收入 83,042.32 万元，同比下降 3.35%；实现净利润 273.44 万元，同比下降 95.43%。本集团控股的友诚科技继续坚持大客户优先、产品线升级迭代、国际国内市场并重等战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内部管理工作重点围绕产能扩张和订单及时交付两方面来展开，实现了对国内外主流车企和桩企客户销量的较大幅度增长；其中，新产品大功率充电产品实现批量销售，新产品液冷充电枪已实现量产；另外，友诚科技顺利启动超级充电及高压连接总成项目的一期工程；报告期内，友诚科技实现销售收入 63,053.03 万元，同比增长 53.04%；实现净利润 7,343.70 万元，同比增长 116.78%。本集团控股的大地和继续推进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调整，聚焦产品竞争力强的物流车领域，实现订单销量的快速增长，同时积极拓展环卫车、专用车、电摩及客车市场，形成有效销售增量；报告期内，大地和实现销售收入 15,623.23 万元，同比增长 94.40%；实现净利润-9,176.62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亏损 1,434.54 万元。本集团其他下属高新技术企业目前经营规模不大或处于脱困、培育阶段，其经营业绩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生物医药产业

本集团生物医药产业面对经济下行和趋严的行业政策等多重困难挑战，整体经营业绩仍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393,282.96 万元，同比增长 3.75%；实现利润总额 59,973.58 万元，同比增长 3.66%。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的马应龙进一步强化品牌经营战略，贯彻落实“工业要速度，商业重质量，诊疗在布局”的产业发展要求，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医药制造发展韧性突显，肛肠品类规模持续稳定增长，围绕眼部美妆、保健、治疗，大力拓展眼美康业务，以龙珠软膏为核心布局发展皮肤健康护理业务；大健康发展势头良好，强化顶层设计，重组大健康事业部，优化完善大健康产业发展规划，聚力产品建设与渠道布局；医疗服务网络持续拓展，累计签约共建诊疗中心 65 家，诊疗网络价值逐步显现，供应链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积极推动智慧医疗建设，探索发展互联网医院；医药商业持续优化业务结构，着力提升经营质量，毛利率水平同比提升；报告期内，马应龙实现销售收入 353,237.90 万元，同比增长 4.35%；实现净利润 47,900.47 万元，同比增长 3.10%。本集团控股的绿金高新在生物农药及肥料业务上围绕客户和市场，调整产品和客户结构，优化营销模式，深挖销售潜力；在生物饲料业务上加快业务转型升级，推进产品结构优化，提升高毛利产品销售规模与占比；报告期内，绿金高新实现销售收入 14,879.29 万元，同比增长 40.32%；实现净利润-354.54 万元，同比下降 395.38%。报告期内，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马应龙、华一发展、中宝控股、国发建富与云柏医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合计持有的大佛药业 59,469,000 股股份（占大佛药业当前总股本的 86.816%）以 4.38 元/股转让给云柏医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公司下属子公司不再持有大佛药业股份，大佛药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 房地产及其他产业

本集团房地产业围绕“去库存、促销售”的经营思路，积极盘活存量资产，但受宏观经济和房地产市场形势持续低迷等多重超预期因素影响，各项目去库存进度不理想。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25,307.77 万元，同比下降 80.55%；实现利润总额-13,658.73 万元，同比减少 816.10%。报告期内，本集团下属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在售房源主要为尾盘或存量房源，新开工项目尚未达到预售条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华信达的深圳龙岗区横岗街道茂盛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已获得专项规划报建审批通过，后续将继续推进项目一期建设。

本集团其他产业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32,421.65 万元，同比下降 24.64%；实现利润总额 13,703.35 万元，同比上升 4.75%。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的运通公司先后收到深圳中级法院寄送的《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桦盈实业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桦盈实业就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向深圳中级法院提起诉讼，深圳中级法院准许了桦盈实业关于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运通公司、恒安公司、中宝控股名下的价值人民币 670,721,029.46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的申请，并执行了相关保全措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诉讼未开庭审理，相关财产保全措施仍在执行。本集团控股的古马岭金矿受多种因素影响仍未改变经营亏损的局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52,293,310,406.08	37,073,195,202.73	41.05%	31,856,615,63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33,813,548.67	8,000,289,198.35	14.17%	6,921,863,094.1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1,998,720,906.66	17,553,419,112.71	82.29%	10,593,850,77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580,360.59	1,035,599,088.75	11.68%	661,761,42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0,810,615.67	387,441,388.95	75.72%	-216,150,18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76,146.61	-279,272,690.50	204.01%	655,142,16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84	0.4015	11.68%	0.25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84	0.4015	11.68%	0.25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9%	13.90%	-0.41%	10.7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83,423,572.87	7,827,984,516.68	8,968,183,216.76	9,519,129,60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134,224.14	258,061,618.53	152,340,142.25	581,044,37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396,071.60	227,976,945.86	149,966,728.70	101,470,86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078,022.77	256,021,068.77	-9,997,120.04	518,530,220.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0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2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9%	391,868,145.00				
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4%	387,882,121.00				
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2%	152,606,67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9%	61,731,276.00				
深圳市建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2,304,494.00	22,304,494.00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5%	21,842,43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17,142,65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12,664,64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49%	12,583,700.00				
董敏	境内自然人	0.48%	12,28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三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3,710,578 股，持股比例为 16.04%；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股东董敏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28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宝安 01	149600	2021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08 月 18 日	30,000	7.30%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宝安 01	148037	2022 年 08 月 19 日	2025 年 08 月 19 日	75,000	6.30%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宝安集 MTN001	102001419. IB	2020 年 07 月 27 日	2023 年 07 月 27 日	100,000	6.5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2 年 5 月 27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新世纪评级”）出具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7 宝安 02 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20 宝安集 MTN001 债项信用等级为 AA+，21 宝安 01 债项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2022 年 8 月 17 日，新世纪评级出具了《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公司 2022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项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97%	57.76%	6.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8,081.06	38,744.14	75.7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46%	26.75%	-6.29%
利息保障倍数	5.14	4.41	16.55%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与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祥云县人民政府签署《关于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合作协议》，拟在大理州祥云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的《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下属子公司贝特瑞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与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签署《贝特瑞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在深圳市光明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披露的《第十四届董

事局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下属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3、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深圳市运通物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级法院”）寄送的民事裁定书，深圳中级法院准许了深圳市桦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桦盈实业”）关于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运通公司、深圳恒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控股”）名下的价值人民币 670,721,029.46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的申请，并执行了相关保全措施。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运通公司、恒安公司、中宝控股收到了深圳中级法院寄送的《应诉通知书》及桦盈实业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桦盈实业就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向深圳中级法院提起诉讼。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2022 年 7 月 2 日和 2022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关于下属子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下属子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诉讼未开庭审理，相关财产保全措施仍在执行。

4、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在前驱体产品开发、前驱体产品供应、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及材料产能布局等领域，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的合作。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5、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 218,423,767 股（含本数），且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0.00 万元（含本数）。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由贝特瑞董事会根据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贝特瑞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6、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香港）新材料有限公司与 STELLAR INVESTMENT PTE. LTD. 签署《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合资协议》，在印度尼西亚投资开发建设“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披露的《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7、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与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年产 40 万吨鳞片石墨及 20 万吨天然石墨负极一体化项目合作意向协议》，双方拟进行深加工合作，共同建设年产 40 万吨鳞片石墨及 20 万吨天然石墨负极一体化项目。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8、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合同书》，共同对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贝特瑞”）进行增资，并计划通过四川贝特瑞在四川省宜宾市屏山县屏山镇宋家坝产业园区合资建设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建设形成年产 1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产能。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签署〈增资合同书〉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9、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贝特瑞为了回笼资金，满足贝特瑞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贝特瑞以包括但不限于询价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芳源股份，证券代码：688148.SH）不超过 2,251 万股，占芳源股份当前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4.4%。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第十四届董事局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关于下属子公司拟出售芳源股份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贝特瑞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间分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芳源股份 4.4% 股权，贝特瑞本次出售芳源股份部分股权事项已经完成。

10、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国发建富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与杭州云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柏医药”）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合计持有的

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佛药业”）59,469,000 股股份（占大佛药业当前总股本的 86.816%）以 4.38 元/股转让给云柏医药。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公司下属子公司不再持有大佛药业股份，大佛药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